

土地现状调查结果表

为推进城镇建设，依照法律规定，拟征收靖安镇达子营村位于北至达子营村集体土地，南至达子营村集体土地，西至达子营村集体土地，东至河北安丰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的土地，经靖安镇与达子营村集体经济组织、农户共同调查土地权属、清点农村村民住宅、其他地上附着物及青苗，有关情况如下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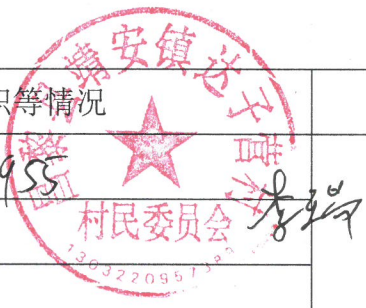
一、土地情况



权属	达子营村集体土地								
地类	合计	农用地						建设 用地	未利 用地
		小 计	其中						
			耕 地	园 地	林 地	草 地	其他农 用地		
面 积	4. 3797	4. 3797	1. 0658				3. 3139		

二、土地使用权情况

序号	土地使用权人	面积等情况	备注
	村集体	65.6955	



具体情况

[illegible]

四、其他地上附着物情况

名 称	所有权人	具体情况	备 注



五、青苗情况

名 称	所有权人	具体情况	备 注

注：经认定，应予补偿的其他地上附着物、青苗等与实际数量不同的，可在备注栏进行说明；没有农村村民住宅、其他地上附着物或青苗时，在备注栏注明“无”。

集体经济组织（签字、盖章）：

现场组织人员（签字）：

土地现状调查组织单位（主要负责人签字、盖章）：

2024年 7月 18日